



七个问题让你了解民法总则草案有多重要

历经全国人大常委会三审后,备受关注的民法总则草案8日提交十二届全国人大五次会议审议。

作为民法典的开篇之作,民法总则涉及经济和社会生活的方方面面。通过下面这七个人们在生活中可能遇到的问题,一起来了解一下其重要性。

问题1

出手救人造成损害 要不要赔偿?

“路见不平一声吼,紧急关头显身手”。但见义勇为者受了损害,责任谁来负?紧急救助时不慎给受助人造成伤害,是否还要承担民事责任?

“为匡正社会风气,鼓励见义勇为的行为,草案规定,因自愿实施紧急救助行为造成受助人损害的,救助人不承担民事责任。”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

员长李建国在向大会作关于民法总则草案的说明时说。

草案同时规定,救助人因重大过失造成受助人不应有的重大损害的,承担适当的民事责任。

全国人大代表马瑞强表示,与三审稿相比,草案在原来规定的“救助人有重大过失”的基础上,又增加了受助

人遭受“不应有的重大损害”作为需要救助人担责的前提。这相当于进一步限定了需要救助人担责的条件,对救助人利益的保护更加完整、全面,同时,又兼顾了受助人的利益。

此外,根据民法总则草案的规定,因保护他人民事权益而使自己受到损害的,由侵权人承担民事责任,受益人

可以给予适当补偿。没有侵权人、侵权人逃逸或者无力承担民事责任,受助人请求补偿的,受益人应当给予适当补偿。

全国人大代表孙宪忠认为,这是针对当前我国见义勇为引发纠纷的案例实际,在法律上赋予见义勇为者一种请求权。

问题2

如何保护 个人信息?

“您好,请问您是车牌号XXXX的车主X先生吗?”“您好,您在XXX小区的房子考虑出售吗?”接到陌生人来电,却能准确报出你的个人信息,这里面就有问题。

对此,民法总则草案规定,自然人的个人信息受法律保护。任何组织和个人应当确保依法取得的个人信息安全,不得非法收集、使用、加工、传输个人信息,不得非法买卖、提供或者公开个人信息。

“许多企业根据掌握的个人信息向客户提供更加精准的服务,问题就在于要把正当使用和非法使用区别开来,并且严格界定使用个人信息的途径。”全国人大代表韩德云说,与三审

稿相比,草案新增了“任何组织和个人应当确保依法取得的个人信息安全”的表述,就是要对合法和非法使用进行区别,强调要遵循合理使用与安全使用的原则。

问题3

民事诉讼时效 能否延长?

诉讼时效,是一项提醒人们不要“躺在权利上睡大觉”的制度。根据现行民法通则规定,一般诉讼时效期间为二年。但随着社会发展,经济交易方式和类型不断创新,要求延长诉讼

时效期间的呼声也越来越高。

对此,民法总则草案规定,向人民法院请求保护民事权利的诉讼时效期间为三年。法律另有规定的,依照其规定。

“我觉得增加到三年是合适的。”

韩德云说,“如果诉讼时效进一步延长,对证据的保护要求也更高,让诉讼难度增加,法院也会面临更大压力。”

此外,草案还规定,未成年人遭受性侵害的损害赔偿请求权的诉讼时效

期间,自受害人年满十八周岁之日起计算。

李建国表示,这给受性侵害的未成年人成年后提供了寻求法律救济的机会,保护未成年人权益。

问题4

胎儿能继承 遗产吗?

中国裁判文书网刊登了这样一起案例:女儿尚在娘胎中,父亲因工伤不幸去世。家人获得工伤保险金后,却并未给女儿留存。几年后,女儿一纸诉状将母亲等人告上法庭。

根据我国现行民法通则规定,民事权利始于出生终于死亡,这意味着胎儿只有在出生后才有民事权利。不过,现行继承法规定,遗产分割时,应当保留胎儿的继承份额。胎儿出生时是死体的,保留的份额按法定继承办

理。

胎儿的利益究竟如何界定和保护?民法总则草案给出了明确答案:涉及遗产继承、接受赠与等胎儿利益保护的,胎儿视为具有民事权利能力。但是胎儿出生时为死

体的,其民事权利能力自始不存在。

全国政协委员侯欣一认为,承认胎儿的民事权利是中国传统法律文化的特征,将对胎儿民事权益保护起到实实在在的作用。

问题5

“熊孩子”乱买东西 算不算数?

日前,一则“孩子偷用母亲手机打赏网红25万”的新闻引发热议。事实上,随着现代生活和教育水平的提高,儿童的生理和心智发育水平较以往有了新的变化。偷拿手机“发红包”“买装备”之类的事情越来越多,也让人们开始重视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的年龄标准问题。

现行法律规定,十周岁以上的未成年人为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而民法总则草案将这一标准降低至六周岁,规定六周岁以上的未成年人实施民事法律行为由其法定代理人代理或者经其法定代理人同意、追认,但是可以独立实施纯获利益的民事法律行为或者与其年龄、智力相适应的民事法

律行为。

也就是说,儿童买东西到底算不算数,一方面要看其年龄,另一方面也要看其行为与其年龄和智力是否相适应。

在全国人大常委会三次审议过程中,一些常委会组成人员对草案规定的“六周岁”提出了意见,社会各界也有一些不同看法。限制民事行为能力

人的年龄底线究竟定在几周岁,仍在讨论中。

全国政协委员韩兴旺认为,地处偏僻、经济社会欠发达地区的青少年信息接收渠道窄、启蒙教育起步晚,与东部发达地区特别是大城市的同龄儿有差异。“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年龄的调整应当充分考虑到地区差异等。”

问题6

网游装备被盗 法律管不管?

一方面,互联网改变人类生活,信息数据所承载的价值日益增大,另一方面也出现了诸如“QQ币”“网游装备”等网络虚拟财产。在这种背景下,

数据、网络虚拟财产是否能够得到法律保护?

民法总则草案在“民事权利”一章中专门提出,法律对数据、网络虚

拟财产的保护有规定的,依照其规定。

“将数据和网络虚拟财产写入民法典,一方面顺应了经济社会和人民

生活发展的现实需要,另一方面也为虚拟财产多样化后进一步加强民法意义上的保护奠定了基础。”全国政协委员刘红宇表示。

问题7

村委会到底是什么民事身份?

“我们村委会没有法人身份,如果借不到组织机构代码,就没法签合同。希望在制定民法总则的时候,能给村委会一个法人身份。”这是来自宁夏银川兴庆区大兴镇新水桥村村支书王绍利的呼声。近年来,各地不少村

子引入公司化运营机制,建立新型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但因为没有法律上的“名分”,村委会在很多经济活动中无所适从。

针对这些情况,民法总则草案专

门设立了“特别法人”,其中包括农

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和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居民委员会、村民委员会具有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资格,可以从事为履行职能所需要的民事活动。

全国人大代表李大进认为,在民

法总则草案中赋予村委会等基层组织清晰的法律地位,有助于进一步确定其权、责、利,切实解决实际操作层面的问题,帮助他们更好开展经济民事活动。

记者 罗沙 杨维汉 丁小溪

(新华社北京3月8日电)

两会履职影像记

全国政协委员肖燕:
推广“稻渔共作”模式
助少数民族群众脱贫致富

全国人大代表黄月芳: 提高五指山核心生态保护区生态补偿力度



▲3月6日,全国人大代表黄月芳在十二届全国人大五次会议海南代表团全体会议上发言。



▲2月25日,黄月芳(左一)在番贺村村民黄梳梅(右二)家里,了解黎族传统织锦的销售情况。

肖燕委员在介绍自己的建议。近年来,全国政协委员、云南中海渔业有限公司董事长肖燕多次到云南省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调研,考察当地少数民族脱贫增收的办法。肖燕委员准备在今年两会上提出建议,对云南省高原湖泊、稻田综合种养发展加大扶持力度,推动实现哈尼梯田保护与脱贫攻坚“双赢”。新华社记者 杨宗友 摄

人民代表大会,我提的是实施生态核心区补偿的建议,山区群众为保护生态作出贡献,应当获得相应补偿。”下一步黄月芳计划继续建议提高五指山生态补偿款标准,同时依托五指山市热带山区立体气候明显、生物资源多样、生态环境良好的优势,发展特色农业和养殖业。发挥增收点示范户的致富带头作用,带动身边的贫困人群致富。黄月芳说:“我来自基层,带着农民的呼声来。”新华社记者 赵颖全 摄

两会短新闻

我国医保异地结算 将分三步“落地”

新华社北京3月8日电(记者胡浩、徐博)政府工作报告提出,在全国推进医保信息联网,实现异地就医住院费用直接结算。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部长尹蔚民表示,解决异地就医直接结算问题,将分三步走。

他介绍,第一步是实现省内异地就医的直接结算。统计数据表明,省内异地就医的占比最大。截至2016年底,我国已有30个省份实现了省内异地就医直接结算。第二步是今年上半年实现异地退休安置人员跨省异地就医住院费用直接结算。

“把退休后的父母接到子女工作所在地,在异地直接可以看病就医结算。”尹蔚民说,第三步是在今年年底之前,实现所有符合转诊条件的人员异地就医住院费用直接结算。

据人社部介绍,国家异地就医结算系统2016年底已上线试运行。在试运行过程中,已有15个省份接入该系统开始试点。

电子商务法等多部法律 纳入今年立法日程

据新华社北京3月8日电(记者张晓松、罗宇凡)张德江委员长8日作全国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时表示,今年全国人大常委会将制定电子商务法,修改反不正当竞争法、中小企业促进法、农民专业合作社法、证券法、标准化法等,着力健全现代市场体系。

除上述立法计划外,全国人大常委会还将围绕构建发展新体制,加快推进民法典各分编的编纂工作,以强化对民事权利的保护,完善平等保护产权等法律制度;制定烟叶税法、船舶吨税法等单行税法,落实税收法定原则。

为加强社会、文化、生态等方面的法律制度建设,全国人大常委会将制定社区矫正法、基本医疗卫生法、公共图书馆法、土壤污染防治法、核安全法、国家情报法、国际刑事司法协助法,修改水污染防治法、测绘法、人民法院组织法、人民检察院组织法等。

此外,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深化国家监察体制改革的决策部署,全国人大常委会拟将行政监察法修改为国家监察法,为构建集中统一、权威高效的国家监察体系提供法治保障。

两会日程(3月9日)

十二届全国人大五次会议

上午 举行代表团全体会议 审议全国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

下午 举行代表小组会议 审议全国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

全国政协十二届五次会议

上午 举行小组会议 分组讨论民法总则草案

下午 举行第二次全体会议 多名政协委员将就相关议题作大会发言

十二届全国人大五次会议新闻中心 将举行三场记者会

■ 10时45分,邀请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副主任张荣顺、副主任许安标,刑法主任王爱立就“民法总则草案与人大立法工作”的相关问题回答中外记者提问;

■ 14时30分,邀请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主任肖亚庆、副主任张喜武、副主任黄丹华和副秘书长、新闻发言人彭华岗就“国企改革”的相关问题回答中外记者提问;

■ 16时15分,邀请环保部部长陈吉宁就“加强生态环境保护”的相关问题回答中外记者提问。

全国政协十二届五次会议新闻中心 上午将举行“政协委员谈惠民生” 记者会

制图/王凤龙